

##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1. 在不影响业务经营资金周转和项目建设所需资金的前提下，临时使用阶段性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风险等级为 PR1、PR2 的，由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可控的人民币及外币理财产品，如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收益凭证、债券、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等产品。

2. 公司购买人民币及外币理财产品总额度合计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在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任意时点投资理财的自有资金余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授权期限自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3.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购买理财产品都将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多种因素影响存在波动，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且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公司将积极落实管控制度和风险防范措施，审慎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提醒投资者充分关注投资风险。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投资情况概述

1. 投资目的：在不影响公司业务经营资金、项目建设资金周转且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现金资产收益，以及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多的投资回报。

2. 投资金额：2025 年度购买人民币及外币理财产品合计最高余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任意时点投资理财的自有资金余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授权期限自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投资购买理财产品额度不包含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额度。

3. 投资方式：为了控制风险，公司使用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在上述额度内只能用于购买信用评级较高、履约能力较强、风险等级为 PR1、PR2 的，由金融机构发行的短期理财产品，如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收益凭证、债券、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等产品。

4. 投资期限：投资期限在一年以内的短期理财产品。

5. 资金来源：公司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

## 二、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拟使用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人民币及外币理财产品事宜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 1. 投资风险分析

（1）虽然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多种因素影响存在波动，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 2. 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

司财务总监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管理部将密切关注市场动态，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财务管理部将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台账和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 公司审计监察部将定期进行审计核查。

#### **四、对公司的影响**

1. 公司运用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资金正常周转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 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投资，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现金资产收益，并能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多的投资回报。

3.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将严格按照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与指南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

####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7 日